## 中共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

攀环党发〔2021〕12号

## 中共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关于赵颖等 33 名同志职级晋升的通知

各县(区)生态环境局,驻局纪检监察组,机关各科室,各 直属单位,四川省攀枝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:

经 2021 年 3 月 11 日第 6 次局党组会研究,决定:

赵颖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一级主任科员;

吴丽蓉、何仁华等 2 名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三级主任科员;

吉爱军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四级主任科员;

白陆琼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米易生态环境局一级主任科员;

廖斌、郑兴平等2名同志晋升攀枝花市东区生态环境局

## 二级主任科员;

陈川同志晋升攀枝花市西区生态环境局三级主任科员;

李昌培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米易生态环境局三级主任科员;

郭锦萍、杨书林等2名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 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四级调研员;

吴锐、李秀莲、袁莉华等3名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一级主任科员;

夏菲、蒋莉、余美、廖勇等 4 名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 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三级主任科员;

和丽华、胡力、李沁营、徐茂婷、赵晨、刘国栋、孙成亮、马祥龙、杨国琼、杨芳琼、黄纬橦、陈计同、陈伟、付亮等 14 名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四级主任科员;

冉荻川同志晋升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支队一级科员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2021年3月11日